

证券代码：600552

证券简称：凯盛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11

##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补偿事项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凯盛石英材料（太湖）有限公司、安徽凯盛基础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23-2025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及补偿安排的议案》。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中业绩承诺相关约定：

如安徽凯盛基础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凯盛基材”）在业绩承诺期三年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总额未能完成业绩承诺，则中建材玻璃新材料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研院”）应向公司进行补偿，补偿金额=（2,077.80万元-业绩承诺期实际实现净利润数总和）×70%。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，凯盛基材2023年度净利润为-863.57万元、2024年度净利润为-553.18万元、2025年度净利润为-6.03万元。业绩承诺期实际实现净利润数总和为-1,422.78万元，依据补偿金额计算公式，补偿金额为2,450.41万元。

如凯盛石英材料（太湖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湖石英”）在业绩承诺期三年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总额未能完成业绩承诺，则中建材矿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凯盛资源”）应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进行补偿。现金补偿金额=（4,519.41万元-业绩承诺期实际实现净利润数总和）×100%。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，凯盛石英材料（太湖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湖石英”）2023年度净利润为1,396.06万元、2024年度净利润为-877.52万元、2025年度净利润为265.16万元，业绩承诺期实际实现净利润数总和为783.70万元，依据补偿金额计算公式，补偿金额为3,735.71万元。

详情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《关于凯盛石英材料（太湖）有限公司、安徽凯盛基础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23-2025年度业

绩承诺未完成及补偿安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中研院已支付业绩补偿款 2,450.41 万元。凯盛资源业绩补偿款 3,735.71 万元已从公司剩余未支付股权转让款 4,124.035 万元中扣除。

因两家标的企业股权收购行为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，根据会计准则，上述业绩补偿款计入公司资本公积。

特此公告。

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1 日